

证券代码：300727

证券简称：润禾材料

公告编号：2025-127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润禾材料”）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1月7日通过专人送达、邮递、传真、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剑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5月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含预留）及数量进行调整，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尚未归属数量由238,435股调整为309,965股，授予价格（含预留）由13.09元/股调整为9.84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柴寅初、刘丁平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叶剑平作为关联董

事，已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为符合归属资格的9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2034万股。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柴寅初作为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董事叶剑平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4年业绩已达到触发值但未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值，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符合归属资格的9名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对应的4.0966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而不得归属，公司将对上述股份作废处理。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柴寅初作为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董事叶剑平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